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健盛集团
JASON GROUP

2024 年 4 月



目录

一、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二、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5
三、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7
议案一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
议案二 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8
议案三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9
议案四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0
议案五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1
议案六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12
议案七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议案八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4
议案九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5
议案十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6
议案十一 关于制定《公司奖励基金管理办法（2024 年-2032 年）》的议案.....	18
议案十二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9
议案十三 关于投资建设越南南定省新建项目的议案.....	21
四、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附件	22
1、附件一：《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
2、附件二：《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22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 一、 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 二、 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 三、 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大会召开期间，股东（或股东代表）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股东（或股东代表）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 四、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要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当遵守以下规定：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含受托股份数额）等内容，股东代表发言的先后顺序由会议主持人确定；每一发言人发言，原则上每次不得超过五分钟，但经会议主持人同意可适当延长；针对同一议案，每一发言人的发言不得超过两次。
- 五、 本次大会的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数额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应该在表决票中“同意”、“反对”、“弃权”三种意见中选择一种，多选、少选、不选的，该表决票为废票，该表决票上对应的股东表决权作“弃权”处理。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作“弃权”处理。
- 六、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 七、 本次会议由 2 名计票人、1 名监票人（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进行现场议案表决的计票与监票工作。
- 八、 公司董事会聘请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8 日 14 点 00 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4 月 8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4 年 4 月 8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3 月 28 日

主 持 人：董事长张茂义先生

一、 宣布会议开始

- 1、 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并同时宣布参加现场会议的其他人员；
- 2、 宣布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 3、 董事会秘书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二、 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4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制定〈公司奖励基金管理办法（2024 年-2032 年）〉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3	《关于投资建设越南南定省新建项目的议案》			

三、 审议、表决

- 1、 针对大会审议议案，对股东（或股东代表）提问进行回答；
- 2、 股东（或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投票表决；
- 3、 计票、监票。

四、 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五、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1、 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 2、 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情况，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六、 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意见

七、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议案二

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并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议案三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文件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议案四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财务部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议案五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81,352,417.59元，营业利润278,775,592.1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0,430,866.18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7,177,545.98元。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9,717,754.6元后，本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2,671,151.68元。

因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和可分配利润等情况，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的前提下，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总股本369,080,949股扣除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股份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存以后年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8日



议案六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在分红比例不超过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净利润60%的前提下，制定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情况等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聘期自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核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4 年度，公司（包括子公司江山易登针织有限公司、泰和裕国际有限公司、江山思进纺织辅料有限公司、浙江健盛集团江山针织有限公司、杭州乔登针织有限公司、杭州健盛袜业有限公司、浙江健盛之家商贸有限公司、健盛袜业越南有限公司、健盛越南纺织印染有限公司、越南易登运动服饰有限公司、浙江俏尔婷婷服饰有限公司、贵州鼎盛服饰有限公司、江山健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APEX WEALTH JAPAN LTD.；、健盛越南清化袜业有限公司、贵州健盛运动服饰有限公司、Jasan Europe B.V.、江山健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及用信额度，用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并就前述授信及用信额度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自身信用或资产担保，同时董事会授权总裁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有限范围内办理综合授信的申请、合同的签署等相关事宜。实施期限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包括子公司江山易登针织有限公司、泰和裕国际有限公司、江山思进纺织辅料有限公司、浙江健盛集团江山针织有限公司、杭州乔登针织有限公司、杭州健盛袜业有限公司、浙江健盛之家商贸有限公司、健盛袜业越南有限公司、健盛越南纺织印染有限公司、越南易登运动服饰有限公司、浙江俏尔婷婷服饰有限公司、贵州鼎盛服饰有限公司、江山健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APEX WEALTH JAPAN LTD.；、健盛越南清化袜业有限公司、贵州健盛运动服饰有限公司、Jasan Europe B.V.、江山健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生产经营中的出口业务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高，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董事会拟根据《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结合经营发展的需要，与具有合法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远期购汇、远期结汇、外汇掉期及其他外汇金融衍生产品交易等外汇套期保值措施来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止，开展累计总金额不超过 15,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额外币的套期保值业务，并授权总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方案审批权，公司财务部为日常执行机构，负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计划制订，资金计划、业务操作管理，行使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执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议案十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规定，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拟为综合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 25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总额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2.48%。预计担保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结合 2023 年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的情况进行了预测分析，为确保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浙江健盛集团江山针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针织”）、杭州健盛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健盛”）、杭州乔登针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乔登针织”）、浙江俏尔婷婷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俏尔婷婷”）拟为公司在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融资分别提供不超过 90,000 万元、90,000 万元、20,000 万元、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拟为江山针织、贵州鼎盛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鼎盛”）、贵州健盛运动服饰有限公司、健盛袜业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盛越南”）、俏尔婷婷在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融资分别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8,000 万元、7,000 万元、5,000 万元、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俏尔婷婷拟为贵州鼎盛在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融资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以解决公司及子公司在持续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同时董事会授权总裁或总裁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范围内办理具体的担保事宜及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实施期限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议案十一

关于制定《公司奖励基金管理办法（2024 年-2032 年）》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迎接未来发展的“黄金十年”，根据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人才优先的原则，充分调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子公司（全资或者控股）的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及公司认定的应当予以激励的其他员工的积极性，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保持公司长期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制定《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奖励基金管理办法(2024 年-2032 年)》。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议案十二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时根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的修订。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内容具体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p>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裁、副总裁（副总经理，本公司称副总裁，下同）、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p>	<p>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裁、常务副总裁、副总裁（副总经理，本公司称副总裁，下同）、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p>
<p>第一百〇六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p> <p>（十）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总裁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p> <p>.....</p>	<p>第一百〇六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p> <p>（十一）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总裁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p> <p>.....</p>
<p>第一百二十二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本公司称总裁，由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第一百二十二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本公司称总裁，由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p>公司设副总裁六名，董事会秘书一名，由总裁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公司设副总裁六名（含常务副总裁一名），董事会秘书一名，由总裁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总裁、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第一百二十六条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对公司事务行使以下职权：</p> <p>.....</p> <p>（六）依据本章程及公司有关的内控制度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p> <p>.....</p>	<p>第一百二十六条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对公司事务行使以下职权：</p> <p>.....</p> <p>（六）依据本章程及公司有关的内控制度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p> <p>.....</p>
<p>第一百二十七条 总裁、副总裁列席董事会会议，非董事总裁、副总裁在董事会上没有表决权。</p>	<p>第一百二十七条 总裁、常务副总裁、副总裁列席董事会会议，非董事总裁、常务副总裁、副总裁在董事会上没有表决权。</p>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健盛集团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议案十三

关于投资建设越南南定省新建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在越南投资十年来，越南棉袜及辅料工厂在产能建设、生产管理和经营效益等各方面运行良好。随着越南海防新增建设 5 号厂房扩产项目及越南清化二期项目的投入生产，现有越南生产产能将逐步饱和。为满足未来客户订单的需求，充分利用越南工厂在国际贸易环境、客户进口关税及环保印染等各方面的优势，增强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公司拟在越南南定省（拟定，具体项目建设地点根据考察情况进一步确定），投资建设年产 6,500 万双中高档棉袜、2,000 吨氨纶橡筋线、18,000 吨纱线染色生产项目，项目投资总额 55,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为 50,500 万元，流动资金 4,500 万元。所需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健盛集团关于投资建设越南南定省新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附件

- 1、附件一：《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附件二：《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附件一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长 张茂义

各位董事：

我代表董事会向本次会议作《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各位审议。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以来，面对全球政治经济形势的复杂多变，以及经济复苏缓慢、国际贸易环境风险上升等多重挑战，我国纺织服装行业出口压力显著增强。随着下半年海外客户库存的顺利消化，欧美市场需求逐步回暖，公司订单情况得以恢复。在董事会的精准指导和全体员工的共同拼搏下，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如强化企业管理、深化“降本增效”工作等，并持续发挥“虎视牛行”的实干精神，实现了稳健的经营成果。

回顾 2023 年，公司销售收入达到 22.81 亿元，同比下降 3.07%，实现净利润 2.70 亿元，同比增长 3.34%，展现出良好的盈利能力。

2023 年，公司主要在以下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

（一）棉袜业务稳健增长，内销市场再创新高

依托棉袜的刚需属性和公司长期积累的生产研发优势、稳定的供应链、优质的产品质量及客户群体，公司棉袜业务实现销售收入约 16.55 亿元，同比增长 2.7%。同时，净利润也实现了 19% 的增长，达到 2.48 亿元。在国内市场开拓方面，公司与李宁、蕉内、UBARS、FILA 等国内优质品牌的合作取得了显著成效，销售收入实现了 52.43% 的增长。此外，公司自有品牌 JSC 和与海外品牌中国区域的合作也呈现出稳健的发展态势。

（二）优质客户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凭借持续投入的研发能力、产业链一体化布局和全球化产能布局，公司与优衣库、PUMA、迪卡侬、BOMBAS 等优质客户的合作不断深化，客户订单保持稳健发展。

（三）大力推进“降本增效”工作



为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通过改进工厂现场管理、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控制成本支出和人员优化等措施，提升了生产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水平，有效推动了生产效益的提升。

（四）继续推进重点项目的建设

为优化产业链配套，扩大生产产能，公司积极推进了越南兴安染厂扩产改建、越南兴安基地 3、4、5 号厂房扩产改造以及越南海防基地 5 号厂房扩产等重点项目。这些项目的顺利建设投产，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五）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的行动

自 2018 年以来，公司已完成的股份回购累计数量 62,138,609 股，使用资金总额 5.8 亿元。公司 2024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合竞价方式，采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不低于 10,000 万元，本次回购工作正在进行过程中。

2023 年，公司实施了两次利润分配：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150,933,179.60 元，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7.67%。2023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2,270,237.25 元。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的行动，公司将继续努力给股东创造良好回报。

未来我们将继续专注于棉袜、无缝服饰的生产制造，持续在产业链垂直一体化布局、研发与销售、信息化与自动化改善、推动可持续发展、提升管理水平等方面继续努力。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有序有效地展开，各项决策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共召开了七次董事会议，通过了所有的议案，没有出现否决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股东大会负责，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及时完成股东大会交办的任务，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3、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三、2024 年度经营计划

2024 年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继续存在，全球主要经济体之间的贸易摩擦和地缘政治风险加剧，对经济增长产生负面影响。联合国发布的《2024 年世界经济形势与展望》报告预测，世界经济增速将从 2023 年的 2.7% 降至 2024 年的 2.4%。同时，政治风险也在全球范围内加剧。经济发展的不均衡和贸易摩擦的加剧可能引发政治紧张局势，贸易保护主义和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可能进一步升级，对全球经济产生冲击。

面对如此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我们相信“危中有机”，海外基地将迎来进一步发



展的机会，公司继续发扬“虎视牛行”的实干精神，重点做好如下方面的工作：

（一）深化“抓销售、抓管理、促生产”战略

我们将坚定不移地实施“抓销售、抓管理、促生产”的核心战略。在销售方面，我们将紧盯市场脉搏，特别关注重大战略客户的需求，提供个性化、高效的服务，确保客户满意度和市场份额的稳步增长。在管理方面，我们将不断完善规章制度和绩效细则，强化总部职能部门的统筹协调作用，提高整体管理水平，为企业稳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同时，我们继续致力于打造“低成本、高品质、短交期”的生产竞争力，通过优化生产流程、提升生产效率，实现成本控制与品质提升的双重目标。

（二）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

我们将继续深化“降本增效”工作，以提高企业经济效益为核心目标。各部门、各基地工厂要紧密围绕管理利润指标，加强成本控制和效益分析，确保降本增效工作落到实处。各基地工厂要重点关注可变成本指标，强化原辅材料使用管控，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同时，我们要加强员工降本增效意识的培养，形成全员参与、共同推进的良好氛围。

（三）加大信息化、智能化投入，提升经营数据分析能力

我们将加大企业信息化、智能化投入，推动无缝服饰数字化工厂项目的实施，提高公司信息化水平。通过加强集团与基地的交流合作，提升经营数据分析的准确性和时效性，为决策层提供有力支持。同时，我们要关注各经营主体的经营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推动公司整体业绩的稳步提升。

（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助力公司持续发展

我们将继续推进越南兴安染厂扩产改建项目、越南海防扩产项目及越南清化二期项目等重点项目的投产上线工作。同时，我们要重点做好越南新增年产 6,500 万双中高档棉袜、2,000 吨氨纶橡筋线、18,000 吨纱线染色项目的基础建设工作，确保项目按期完成并顺利投产。这些项目的成功实施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增长点，助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越南兴安基地



越南清化基地



越南海防基地

（五）筹备三十周年庆典

2024 年，将迎来公司成立三十周年的重要时刻，同时也是投资建设越南基地十周年的庆典。为更好地激发全体员工的归属感和荣誉感，彰显企业的文化内涵，公司将举行“健盛集团成立三十周年庆典”系列活动。我们将以高度的热情和责任心，确保活动的顺利进行，使这次庆典成为凝聚人心、展示风采的盛大节日。

（六）强化员工队伍建设，打造人才高地



“聚焦、稳健、人才先行”作为公司未来发展的三大战略原则，其中人才储备与培养是推动企业持续进步的关键所在。我们将坚持以人为本，深入挖掘员工的潜能，通过多元化的培训项目，全面提升员工队伍的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同时，我们将大力倡导廉政文化，严格执行“严控、严查、严惩”的原则，为公司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环境。此外，我们还将进一步完善员工激励机制，探索实施长期激励方案，构建科学、公平、透明的薪酬体系，让每一位员工都能在公司的发展中收获成长与回报。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附件二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2023 年度，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并列席了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0 日	1、《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2、《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3、《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1、《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



	第十五次会议		案》
3	第六届监事会 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22 日	《关于选举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	第六届监事会 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3 日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	第六届监事会 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14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第六届监事会 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5 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7	第六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上述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有议案均经全体监事全票通过。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等进行了监督，均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能够勤勉尽责，依法经营，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行使职权，能够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不存在违法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为了让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和制定。《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实际运行情况。

五、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检查了公司业务和财务情况，审核了公司的季度、半年度财务报表、年度财务报告及其它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内控制度健全，未发现有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行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公司的各期财务报表或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而发生，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且均按照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无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 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各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对顶，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是、准确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状况等内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八、 监事会对对外担保及资产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年度担保预计是考虑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和资金占用情况。

九、 监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诚信勤勉地履行监事会的各项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经营管理的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从而更好的维护和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